

同学挚友一生

——记冯秉铨和梁方仲交往片段

梁承邨 叶秀彝

在清华时先父已与王力伯伯认识。而冯伯伯更是先父同级不同系的同学，在校时已相当稔熟，1944—1946年他俩又在美国哈佛大学一起生活学习，可谓相交甚深。两位先人已经作古，但他们的母校——清华，没有忘记他们。他们的后人没有忘记他们。他们“生前死后皆同学”的情谊将渊源流芳。

冯秉铨伯伯自上世纪30年代大学毕业后，一直服务于岭南大学和华南工学院（现华南理工大学），是我国极负盛名的电子学家；先父梁方仲则于1949年2月始来岭南大学（1952年转入中山大学）执教。两人在粤共事生活前后达20余年。虽然两人所从事的业务领域迥异，一是自然学科，一为社会学科（经济、历史），他俩间却交往不断，友谊深厚，甚值回忆缅怀。兹录下若干献，以飨校友、读者。

冯伯伯力荐先父来岭南大学

1948年8月时任岭南大学文学院院长王力伯伯曾致函先父，云：

一别经年，近维事凡如意为颂。弟本学期转入岭南大学仍负责文学院，因新校长陈序经兄系弟旧交，故邀来相助。此间有清华同学冯秉铨、陈汉标、容启东诸兄，相见甚欢。秉铨兄现任教务长，极为陈校长所器重。文学院共有六系：(1)中文，(2)英文，(3)历史政治，(4)经济商业，(5)社会，(6)教育。其中以经济系为人数最多，共二百余人，占全校人数四分之一，全院人数之大半，而教授仅只四人，现拟增加二三位。弟与秉铨兄极力推荐吾兄。序经先生亦表示十分欢迎。现粤人在京沪者多有南返意，不知吾兄亦有此意否？功课以中国经济史为主，其他各课候兄愿来兄再商。关于待遇方面：大约在港币四百之以上。岭南房屋缺乏，然兄肯来，当尽量设法也。尊意如何，盼早日赐覆。

尚此拜恳，即颂研祺

王力手上

卅七、八、九(1948年)

覆示请寄：广州岭南大学东南区住宅五号

[按：此信载梁承邨《无悔是书生——父亲梁方仲实录》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2016年，第183—190页。陈汉标（1906—1982），广东兴宁人，清华大学心理学系毕业，

留清华心理学系和西南联大任教。美国爱荷华大学博士，回国后在岭南大学任教授。院系调整后到华南师范大学任教授。容启东（1908—1987），广东香山（今珠海）人，毕业于清华大学生物系，美国芝加哥大学博士。历任西北大学、岭南大学生物系教授。1951年香港大学植物系高级讲师，系主任。1963年香港中文大学第一副校长。香港太平绅士。]

王力于1926年（民国十五年）考进清华大学国学研究院，师从赵元任。国学院有四大导师：王国维、梁启超、赵元任、陈

寅恪。王力伯伯跟了“中国语言学之父”赵元任学语言学。国学院毕业后，王力伯伯接受赵元任的建议，去了当时世界语言学的中心——巴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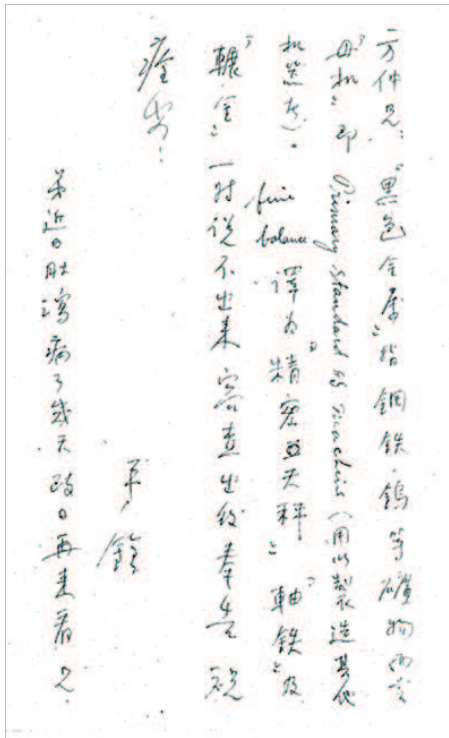
1927年（民国十六年），王力赴法国巴黎大学留学，研究实验语音学。在巴黎期间，深受其老师房德里耶斯和丹麦语言学家叶斯柏森的影响。1931年（民国二十年），他以论文《博白方音实验录》获法国文学博士学位。1932年（民国二十一年）回国，历任清华大学、燕京大学、广西大学、昆明

西南联合大学教授，岭南大学教授、文学院院长，中山大学教授、文学院院长、语言学系主任。

在清华时先父已与王力伯伯认识。而冯伯伯更是先父同级不同系的同学，在校时已相当稔熟，1944—1946年他俩又在美国哈佛大学一起生活学习，可谓相交甚深。回国后，他们又一直保持联系，知道彼此动向。当岭南大学经济系须补充教授时，冯伯伯脑子里检索出先父的名字和形象，实在是再自然不过之事。可以说先



1930年在清华合影，左五为梁方仲、左九为冯秉铨



冯秉铨、高兆兰给梁方仲的短简

父到岭大任教，与冯伯伯的力荐自然极有关系。

共事切磋于岭大

据笔者了解，在岭大三年半有多的时间里，先父在维持、加强岭大经济商学系的师资力量，创建岭大首个经济研究所，复办《南大经济》杂志等方面作出了令人称道的成绩。这些成绩的取得，除了先父与其同事们辛勤努力克服困难的付出，更与当时岭大校、院领导——陈序经伯伯（校长）、王力伯伯（文学院院长）和冯伯伯的首肯和大力支持戚戚相关。据先父讲，当时冯伯伯是主抓科研教学业务的教务长，以上所举的事情他甚为用心，助力很大。

最近，我们在整理出版《梁方仲遗稿》时，找到了一封冯伯伯致先父的短简，颇能看出，他俩这对同学尽管专业学科不相同，但是坚持学术切磋的传统却不曾改变。

冯伯伯给先父的短简谈到了几个名词的中英文意思和翻译，估计先父当时开“中国经济史”课程时需用到这些词，因解放初期有关专业英中词典甚缺，为严谨准确，故请教冯伯伯。

笔者在清理先父《梁方仲遗稿》时还发现一份冯伯母（高兆兰）送给先父的其1953年4月所编《光学讲义》第五章，内附一短简：

烦送交梁方仲教授指正。墨晶有关光学各种解释，只写成笔记未印出，不久印出后再请指正。高兆兰

同样看出学人间交往的墨足所在。

笔者尚记得，大约1950年，我家从岭大九家村搬至模范村，与冯家只隔一家之远，其间冯伯伯与先父经常串门，可说乃老同学情谊所致。其中一事，笔者印象尤深。1950年暑假，父